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林欣怡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44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25246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550939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為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，培養國民美術鑑賞能力，製作11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優勝作品專輯電子書，請惠予公告於貴校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5年5月18日藝視字第11502001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專輯電子書及獲獎名單已公告於該館比賽專屬網站（https://web.arte.gov.tw/nsac/index_news.aspx），敬請協助推廣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高國中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